

緣 起

很久很久很久以前，天上仙人舉辦了一場馬拉松障礙賽，自此人間有了十二生肖，人們也因動物之名有了年歲之別，只是馬拉松賽之後，這十二生肖長了靈性，主辦仙人便讓這十二生肖照順序負責每十二年輪值人間一年並給予安置。為了安置十二生肖，主辦仙人建了一座仙境動物園，不過這裡雖然叫動物園，可那是為了請款編預算才這麼說的，哪能真讓人來看笑話，畢竟有幾個生肖的脾氣可不好，基本這裡的每個主子都得好吃好喝供著。

因為生肖們十二年才值班一次，是以不值班的時候就喜歡四處生事、找樂子，有的生肖在仙境當金光黨、有的生肖拿天兵當沙包，更有學那潑猴偷蟠桃、鬧天宮、對玉帝指手畫腳的，害玉帝多生白髮。

玉帝找來幾個仙人商量，結論就是這些個生肖太、無、聊，十二年才值班一回太清閒，是該給他們找事做，眾仙人各提意見要給生肖們安職位，唯有月老道：「成家方能立業」。

月老以經驗談告知各位老同事，給生肖們找個伴來陪就不會鬧騰了，眾仙一聽想起那句人間流行語「問世間情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許」便紛紛認同，只是他們也知生肖們的性格，要是直言必被駁回，是以換了個說法一睽違多年，這次仙境要再辦一次馬拉松接力賽。

主辦仙人告訴眾生肖們，為了這次的接力賽，他們要去找一個隊友來幫忙，不過人間是不能去了，會亂了天道（應該說月老太常幹那種亂天道的事，這次被嚴正警告要少生事），倒是仙境圖書館裡的眾藏書都是有靈性的、藏書裡的人事物也都是有靈的，主辦仙人讓生肖們進藏書世界去選人。

當然，選了人可不是就能直接把人給拉到仙境，而是要培養好感情、建立好緣分，等那人的陽壽盡了（書裡也是有陽壽的），且心甘情願當隊友，才能把人帶回仙境。

聽了主辦仙人的話，那些不管是不滿目前順位的、還是想保住目前順位的生肖們，都決定卯足全力讓「未來隊友」對自己滿意又言聽計從，屆時才能把人拉來仙境，不至於做白工。

為了公平起見，眾生肖們決定以同一類型的藏書決勝負，他們東挑西選看中了「古代傳奇故事」區，那還是因為古靈精怪的老鼠說：「近來人間流行穿越，那些穿越者都能在古代大開金手指獲得古人的推崇，所以我們就去古代騙一個隊友回來吧！」

眾生肖們無比認同，是以一個個都鑽進了傳奇故事裡，殊不知計畫趕不上變化一：穿越都是不能選角的，辛苦的歷程才要開始！

變化二：他們走錯區了，他們鑽進去的不是真的傳奇故事，而是前些時候眾仙人們舉辦徵文比賽時所蒐集整理的作品——「偽傳奇故事」！

於是，一段段趣味與浪漫、荒謬與情深並存的非典型穿越故事展開……

第1章

文人陸游與表妹唐琬從小青梅竹馬，感情甚篤，及至唐琬及笄後，兩人甚至海誓

山盟私訂終身。

然而陸游的母親唐氏與兄嫂感情不睦，自然也不喜歡唐琬這個姪女，但因為陸游著實愛戀唐琬，親上加親又被視作天大的好事，最後兩家人還是讓陸游與唐琬正式訂親，財力殷實的陸家，還以家傳的珍貴鳳形金釵當做信物。

陸游二十歲這一年，終於迎娶朝思暮想的唐琬為妻，兩人情意深長，相敬如賓，自然日日形影不離。而唐琬的文才橫溢，與陸游的博學多聞一拍即合，更是時刻相伴吟詩弄月，好不纏綿。

小夫妻如此恩愛，幾乎都忘了正事，簡直氣煞了唐氏。在她的規劃中，明年兒子應該先參加鎖廳試，取得進士的資格後，再參加禮部的會試，最後正式入朝為官。以兒子的才能，必然扶搖直上，光耀門庭。陸家以前可也是官家，只是一朝沒落，如果陸游崛起，她這做娘的當然更加體面，風光無比。

可是現在兒子眼中只有唐琬，先不說他是否荒廢了讀書，至少他不像以往對唐氏晨昏定省，就足以讓唐氏氣憤不已，更不用說唐琬的外貌出眾、文才高絕，旁人都對唐氏盛讚不已，在這種情況下，唐琬在唐氏眼中便更加刺眼，恨不得除之而後快。

唐氏多次以姑姑和婆婆的身分對唐琬大加斥責，但陸游對唐琬的憐惜，讓唐琬忍下了這一切，只求與他廝守。直到有一日，唐氏以參禪為由，請廟中女尼為陸游及唐琬這對夫妻卜算命運，想不到女尼直言兩人八字不合，若繼續夫妻關係，陸游必定名落孫山，最慘的還可能橫死街頭，拖累家族。

唐氏一聽，大驚失色，連忙匆匆趕回府中，召來了兒子媳婦，強勢要求兒子休離這個媳婦。

陸游一聽，自然不允，母子兩人大吵一架，唐氏哭得死去活來，甚至以死要脅，陸游本身優柔寡斷，又孝順異常，見母親堅持至此，只得默然妥協。

最後，陸游以莫須有的無後為由，休離了唐琬，但兩個有情人執手相望淚眼，不忍分離，陸游便瞞著母親，將唐琬安置在另一座宅院之中，金屋藏嬌。

枯坐在小廳中的唐琬，修得整齊細長的眉微蹙，眼眸半闔，清麗的臉蛋滿是愁容，素手托著香腮，等待著一個不知何時會上門的人。

自前幾日陸游離去，她就不知以這種姿態等了多久。

那夜兩人又為了分離之事鬥氣，陸游礙於母命不得不天天回府，又不敢讓母親知道他與唐琬仍有往來。而唐琬則是對這種偷偷摸摸的生活感到厭倦，名門閨秀出身的她，沒經歷過什麼大風大浪，但即使她愛陸游，也開始了解很多事情不是相愛就能解決的。在不忍分離的情況下，她的痛苦日復一日的加深，直教她好想揮別紅塵而去，了卻這一樁苦悶心事。

就在唐琬意志最薄弱這時，她突然失去了意識，身子一軟，趴倒在桌上。約莫一盞茶的時間，她幽幽轉醒，但她看向四周的目光，卻沒有了先前的哀怨，而是充滿好奇。

「這就是古代的生活嗎？好像比之後的科技時代落後很多，至少科技時代有電

燈，這裡卻還是用油點火……嗯，不過空氣倒是不錯，生活在這樣的地方，這裡的肉食應該味道挺不錯的。」

沒有人知道就在這一瞬間，唐琬的靈魂，已然被一頭英姿颯爽的大虎所取代。她看過《釵頭鳳》的故事，自然知道唐琬對陸游的依戀，因此對這時代的一切只有好奇，沒有抗拒，至於那被傳說得才高八斗的陸游，既然文才好，腦袋應該也不差，自然是她之後隊友的不二選擇。

她由椅子上站了起來，走到銅鏡面前搔首弄姿了一番，越看越是滿意地點頭。「不錯不錯，這唐琬確實姿容不俗，氣質猶如空谷幽蘭，就是這身子骨柔弱了一點，以前老娘……嘆不，是姑娘我一拳可以打飛一頭牛，現在打飛一隻狗都不知道行不行。」

又在鏡前將這纖弱無骨卻玲瓏有致的嬌軀轉了一圈，她不知足地摸了摸平坦的小腹。

「還有這肚子跟小鳥一樣，不知道吃得出幾隻神雞玉兔？想想姑娘我在天庭時，可是吃到那些神獸看到我都繞路走呢！」

先不說什麼牛魔王豬八戒的，遠遠看到她就聞風而逃，還有嫦娥赴王母宴，只要知道有她，便打死不帶玉兔來，就知道她這頭貪吃虎在天界的名頭是多麼嚇人。就在唐琬感嘆的時候，房門外傳來一聲叫喚，接著便是一個貌美的小婢推門進來。唐琬只是換了靈魂，腦袋裡所有的記憶都還留著，自然知道這小婢是她的貼身婢女，名叫小春，做事伶俐個性開朗，是她最信任的人。

原本獨居在陸游別居的唐琬，鎮日悲秋傷春，要不是有小春陪伴著，說不定她早就找根橫梁吊上去了。

由於小春進房時是低著頭留意門檻，待她抬起頭，唐琬不由得眼睛一亮。

「小春，妳看起來好好吃啊……」她的口水都快流下來了，但這種嘴饞實在不是她能控制的。不知道是否她下凡來身體構造產生了什麼變化，對於看起來覺得好吃的人，特別有好感。

小春提著一個食籃，見自家小姐直盯著自個兒瞧，不禁有些赧然地道：「小姐怎麼一直盯著小春呢？」

唐琬涎著臉道：「小春，咱們打個商量，妳讓我咬一口如何？瞧妳這肌膚水嫩水嫩的……」

小春先是愕然，接著噗嗤一笑。「小姐真會開玩笑，小春肌膚再好，也比不上小姐啊！瞧瞧小姐，膚白勝雪，一點瑕疵都沒有，可是羨慕死京城裡那些姑娘了呢！」

唐琬想歸想，倒也知道不能真的吃了小春，她這種食慾算是本能，而且她現在是凡體人身，要吃掉同類也是會有天生的抗拒，否則她這次下凡來要是大開吃戒，大概沒幾天她就可以掃光這世上的人，功德圓滿下地獄了。

既然不能吃人，她就只能把注意力全都轉向小春提著的那個食籃上頭了。

小春將食籃裡的東西取出來擺在桌上，一樣樣地介紹道：「這是香筍，今兒個大清早才摘的，正甜著呢！還有五色菜凍、炒銀芽，都是小姐愛吃的。」

什麼，一道肉也沒有唐琬臉色微沉。「我不喜歡吃這些。」

「小姐，姑爺……陸公子雖然幾天沒來，妳也不能幾天沒吃啊，瞧妳都清減了不少，到時陸公子來，會以為我們沒有服侍好小姐，小姐，多少吃一點吧。」小春誤以為小姐哀怨的神情是因為陸游的失約，極力勸慰著。

「我可以吃別的嗎？」對著滿桌子蔬菜，唐琬著實提不起勁，誰聽過吃素的老虎呢？

以為小姐想通了，小春面露驚喜。「小姐想吃什麼，小春馬上準備。」

唐琬想了想，決定來人間的第一餐還是客氣一點好了。「那就來幾隻烤雞、幾頭烤豬，有牛肉嗎？聽說人間紅燒的風味不錯，給我來一大鍋紅燒牛肉……呃，魚也可以，隨隨便便來一缸鯉魚湯好了。」

小春聽了，驚愕得兩隻眼睛都要凸出來了。「小姐，妳是不是傷心過度，才會變得這麼奇怪？妳平常不吃肉的呀！而且妳要求的分量，讓府裡上上下下所有人吃上十天都有餘了。」

「所以沒有嗎？」唐琬的眸光立刻暗淡下來。

她早聽聞人間美食處處，怎麼這陸游窮到這一點食物都買不起嗎？

就在小春為難之時，一名男子突然推了門進來，小春見狀，欣喜地喚道：「姑爺……呃，陸公子，你終於來了，小姐等你好久了呢！」接著她朝著小姐擠眉弄眼。「小姐，小春就不打擾你們了，嘻嘻！」說完，她機伶地退了出去，還不忘將門嚴嚴實實的關好，免得有情人的情話被別人偷聽了去。

陸游已經好幾天沒見到唐琬了，在母親的壓力下，他只能偷偷地來，而且停留的時間也不能太久。

由於自知冷落了她，見到她雖然表情失落，卻仍是氣質清新，緋色薄衣襯得她更顯白皙，粉頸細長，螓首低垂，姿態優美高潔，他心頭一動，一股感慨油然而生，忍不住輕吟道：「浴罷華清第二湯，紅棉撲粉玉肌涼，娉婷初試藕絲裳。鳳尺裁成猩血色……」

唐琬柳眉一皺，抬起頭來瞅著他，沒好氣地道：「你怎麼這麼老土？都什麼時代了，還見了人劈頭就吟詩，而且伙食還辦得不太好，你真該檢討檢討。」

什麼時代？這時代不是人人都在吟詩嗎？還有什麼伙食的？他呆了一下，隨即反應過來他的小娘子正在使性子，這讓他更感慚愧。「琬妹，妳在生氣嗎？」他猶豫一番後，咬著牙道：「不如……明日晚上城裡的士子聚會，我帶妳去吧。」

她生氣？她生什麼氣啊！她只是肚子餓了，好嗎？她悶悶地道：「沒興趣。」

陸游嘆了口氣，彆扭地解釋，「琬妹，之前幾次聚會我沒有帶著妳，是因為我們已然分飛，我怕妳受人議論，若是讓我娘知道了更是不好，希望妳能了解我的苦衷。」

她才華過人，對這種士子之間的交流，一向樂於出席，也不吝展露才氣。但在他休離她後，她便淡出土人圈子，若沒有他帶著，想獨自去都缺了理由，說起來，這也是他的錯。

「還是沒興趣。」唐琬仍是興致缺缺，說真的，他若帶她去武鬥場或大酒樓，她

可能還會高興一點。

他又把她的情緒自動在心裡編了一段很長的傷心委屈故事，自以為體諒地道：「琬妹，別鬥氣了，我知道妳很想去。」

「你現在帶我去，那些事還不是會發生？」她忍住翻白眼的衝動，她還必須維持著唐琬的形象，免得把人嚇跑了。

「這……妳最近心煩氣悶，最好是出去走走散散心，但妳說的也對……這該怎麼辦才好呢？」

唐琬真是無言了，開始懷疑這傢伙是不是真適合當她的隊友，個性如此優柔寡斷，遇事猶豫不決，又愛吟詩弄月一副老土的樣子，萬一他到天庭比賽到一半，遇到南極仙翁騎著仙寵呼嘯而過，就停下腳步來句「不羨騎鶴上青天」，或是看到二郎神帶著他的哮天犬觀賽，又忍不住來句「狗杞雲間夜吠人」，那她還比個屁啊！

陸游見她沉默，以為她意動卻考慮著他的難處，便善解人意地道：「罷了罷了，我就帶妳去吧，這次的聚會在迎風閣，那裡景色優雅，食物精緻，我想妳會喜歡的。」

他囉哩叭唆一大堆，她只聽到最關鍵的那一句，原本意興闌珊的模樣馬上褪去，眸光閃閃的問道：「食物精緻？有什麼食物？」

「大多是時令瓜果，比如鮮梨、石榴之類。」

「有沒有好吃點的？」

「還有甜品小點，像是松子酥、芙蓉糕。」

「……我突然又不太想去了。」

「應該也有些烤雞、蒸肉。」

「這個好！我改變主意了，拜託你帶我去……」

士子圈的聚會每個月會舉辦一次，大多是京裡那些讀書人聚集在一起，吟詩論道，所以不管身上有沒有官銜，年輕一輩的都會想靠著這種場合出出風頭，尤其不限男女自由參加，更讓這樣的場合多了點風花雪月的味道。

陸游在文人之中頗負盛名，他作的幾首詩詞也在圈子之中廣為流傳，而他有如傳說般的愛情故事，更為人津津樂道，畢竟仰慕唐琬的士子也不少，陸游與唐琬苦戀卻無果，讓人在感嘆之餘也不免帶著看好戲的心情。

這一晚陸游與唐琬連袂出現，眾人皆知兩人早已和離，卻也清楚他們藕斷絲連，所以識相的都是暗笑不語，並沒有點破這種曖昧關係，仍如往常般熱絡的招呼，畢竟陸游文才出眾，前途一片大好，沒有必要為這種小事去得罪他。

「務觀，你終於來了，等你好久了。」

務觀是陸游的字，幾名士子走過來向他打招呼，他也淡笑著與人寒暄，一下子倒冷落了唐琬。

不過唐琬可不在乎，她默默地離開陸游身邊，吞著口水四處尋找。「烤雞在哪？不是聽說還有蒸肉嗎？」

眾人見狀，只以為她心緒不寧，才顯得有些失魂落魄，皆不以為意，天知道她餓得快翻肚了，若是能化為虎身，她能一口把這裡所有人吃下去。

不過，這裡的人看起來好吃的也沒幾個就是了……唐琬略微失望地想著，突然她眼神一凝，彷彿在一片黑暗中看到一點光亮似的，她幾乎連想都沒想，便快步地朝著那個方向走過去。

直到她停在一名身材頗長精實、氣質出眾的俊逸男子身前，越打量對方，她的眸光便越發晶亮。「你……」真好吃啊！她極力忍住不讓自己的口水流出來。

對方認出她來，心中雖感驚豔，看著她的目光卻十分清明，爽朗地道：「唐姑娘？」

「你知道我？這就好辦了。」唐琬突然捉著他的手腕，拉他走到人少之處，也不管他和煦的表情瞬間變得古怪，直瞅著她抓著自個兒的手。

她放開他後，他鬆了口氣，但還來不及細問，她便劈里啪啦地開口了一

「你跑得很快嗎？」

「啊？跑步在下並不擅長，不過應該還好。」

「你游泳特別厲害？很會爬山？還是練過什麼飛天遁地術？」

「什麼？飛天遁地那是仙家手段，唐姑娘可是在開玩笑？在下不明白妳的意思。」唉呀！唐琬在心裡暗叫一聲，懊惱地皺起眉。她又忘了自己現在是凡人，而且是個文學氣質美人，問話怎麼可以像以前一樣那麼粗魯呢？那些仙家手段，這個男人現在不會，往生以後……呃，升天以後就會了嘛。

於是她斂起驚喜，神情一轉，變得莊重溫柔，甚至還有一絲絲的羞澀。「是唐琬唐突了。敢問公子高姓大名？唐琬一時激動才會多問了些，因為公子看起來跟別人都不一樣……」特別的好吃啊！

像他這樣好吃的模樣，肉質味道肯定比王母娘娘的蟠桃還高級，這樣的人八成有特殊專長，比起陸游那要好不好、要壞不壞的味道，說不定更適合當她的隊友。要知道虎在地支之中對應為寅，寅月可是正月，這不就代表著她才應該是堂堂十二生肖第一名嗎？如今屈居第三，她可是彆扭了好久。

趙士程定定地望著她，手腕似乎還殘留著屬於她的細滑溫熱，不由得心中微熱。

「在下趙士程，鎮國大將軍趙仲湜之子。至於唐姑娘認為我與別人不一樣，或許我是唯一的武官吧，這樣的場合，武官不太會出現的。」

他身為武當軍承宣使，無定員職守，也不需赴任，因為他沒有軍功，父親又是大將軍，朝廷才會塞個這樣的虛銜讓他掛著。他今日會出席這與自己格格不入的聚會，是因為舉辦這場聚會的孫廷才是他的摯友，而迎風閣又是他的私人產業，只是這事兒幾乎沒人曉得。

他溫和地笑著，雙手一揖，禮數周到無可挑剔。他一方面仰慕唐琬的端麗與優雅，另一方面她剛才那不經意顯露出的調皮，也令他心跳不已。

想來，大家都不知道這位以才貌聞名的奇女子，竟然也有這樣的一面吧？即便如此，趙士程卻是越來越欣賞她了，畢竟唐琬一直被傳聞得猶如仙女一般，當真與她相處過後，才發現仙女也是有人氣的，而且這樣的她更令人想親近。

「武官更好了，脾氣爽朗。」唐琬開心的說完，表情又是一沉，有些無奈地道：

「總比一些自命清高的文人，唉……」

言猶未盡，她的意思是，陸游感覺就不是太好吃，在她這頭猛虎眼中本能的排斥，雖然她一眼就看出趙士程不會武功，脾氣好像也有些耿直，但那精氣神就是和那些文人不同，肉質可是上等的好啊！

而且他看她的眼神真誠無偽，讓她覺得與他相處非常舒服，不像剛才她一進門，那一堆所謂的文人，看著她的目光不是帶著批判就是有著輕視，要不就是垂涎與覬覦，甚至有的女眷還毫不掩飾滿滿的嫉妒呢！

然而她的話傳進一無所知的趙士程耳裡，卻完全想歪了。

他下意識望向不遠處與人談笑風生的陸游，突然對他起了一絲反感，身為一個男人，不能善待自己的女人，特別是唐琬這樣驚世絕艷的才女，還使她愁容滿面，徒受旁人議論的委屈，著實令人瞧不起。

兩人聊得歡暢，但落在時時刻刻都以餘光注意唐琬的陸游眼中，卻是相當刺眼。他敢帶她來，就是認為每個人都知道他們的關係，不會有人打她的主意，想不到半路居然殺出個程咬金。

於是陸游帶著幾個文人士子朋友慢悠悠的踱了過去，像是才看到趙、唐兩人在對話似的，朝著對方一揖。「不知閣下是……」

「在下趙士程，忝任武當軍承宣使一職。」趙士程淡淡地回了一揖。

陸游一聽就知道他是誰，他父親趙仲湜在朝中是個紅人，武官之首的鎮北大將軍，不過陸游可沒有因此變得客氣點，畢竟這個時代重文輕武，他自然也看不太起趙士程，既然趙士程敢招惹唐琬，他也不怕下他的面子。

「陸某與友人談論詩詞之美，卻是一時忽略了琬兒，幸有趙公子陪著琬兒聊天，陸某愧謝。」他暗示著唐琬是他的人，你趙士程只是個路過的，就別站著礙眼。

「好說。唐姑娘才貌過人，言之有物，趙某今日才與唐姑娘相識，頗有相見恨晚之意。」趙士程可也不是省油的燈，陸游早已與唐琬分離，哪裡還有資格管她與誰交好。

「能進琬兒之眼的，必然是有才之輩，趙公子是個武官，居然也會出現在此，趙某不禁有些好奇。」陸游說得客氣，但真正的用意是知道趙士程從未以文才出名，居然還敢和才女唐琬走得這般近，他便要讓這趙士程自慚形穢，他故意不給趙士程開口的機會，又逕自續道：「陸某於會中與諸友談詩論道，自是樂不思蜀，只怕趙公子身為武官，無法明白這其中之樂趣吧？只怕我們所言之物，趙公子也是聽得頭大如斗，如墜迷霧啊。」

「是啊是啊，文人的宴會，武人來攬和什麼呢？」

「該不會是由樓下跑上來的吧？這迎風閣怎麼搞的，咱們文人的聚會，竟讓一個武官闖了進來？」

在朝廷裡，文官與武官是對立的，而且鬥爭得厲害，這股風氣自然也擴展到民間，所以文人特別瞧不起武人，武人也不見得會給文人好臉色，而像趙士程這種表面溫和卻有錚錚傲骨的，就更不會忍氣吞聲了。

唐琬聽得面沉如水，只覺得陸游這個人不僅遇事優柔寡斷，氣度好像也不怎麼

樣，不過這次她倒是沉住了氣，想知道趙士程會如何反駁，當然，如果他能直接一腳把陸游踹飛出去，她會更欣賞他。

面對陸游的刁難，趙士程只是淡然一笑，好整以暇地問道：「諸位士子在這裡談的是什麼詩，論的是什麼道呢？」

「談的自然是千古名詩，論的便是人生大道。」陸游自信十足地回道。

「那麼，你們數載寒窗苦讀，為的又是什麼？」趙士程又問。

「為的是一朝及第，入朝為官，屆時澤被蒼生。」陸游說得鏗鏘有力，得到在場士子們一致讚賞。

「說得好！」趙士程隨即話鋒一轉，「既然諸位士子最後的理想是入朝為官，澤被蒼生，卻在這裡談論千古名詩，探討人生大道，請問這些名詩與大道，對百姓實際上有什麼幫助？對社稷有什麼影響？又如何能澤被蒼生？」

「這……」陸游被他這麼一辯，頓時語塞。

「所以清談是於事無補的，做人還是要實際一點。不管文人還是武人，能造福社稷才是最重要的，不是嗎？」趙士程輕飄飄的補了最後一句，還一臉恨鐵不成鋼的樣子。

兩個男人一番針鋒相對，顯然是陸游完敗，趙士程的見地無懈可擊，等於他一個人正面迎戰了所有文人，還打得對方落花流水，唐琬聽得雙眼泛光。人才啊！這趙士程簡直是個人才，兵不血刃就讓陸游灰溜溜的，她終於知道趙士程為什麼給她這麼好吃的感覺了，他的特殊專長就在那腦袋瓜裡啊！此人機智反應根本是一流的，有這樣的隊友，還怕別人算計嗎？他不要去算計別人就不錯了。

此時聚會的主人孫廷才急匆匆的跑過來，他方才在另一角與人談話，此時才知道這裡起了點衝突，不過他來得太遲了，除了趙士程仍像棵孤松般出眾傲立，其餘以陸游為首的文人，個個都是臉色古怪。

孫廷才聽了小廝的說明，知道來龍去脈後，從小廝手上拿了一只酒瓶，走到趙、陸兩人之間，八面玲瓏的打著圓場，「唉呀，諸位都是國之棟梁，是在下招待不周，怎麼讓大夥兒站著餓肚子呢，看來你們都在怪我呀！來來來，喝酒喝酒，西面靠窗之處備有點心，還請諸位移駕，今日我們不醉不歸！」

氣氛終於熱絡了點，沒有人覺得孫廷才會與趙士程認識，就算趙孫兩人有所交談，大多還是認為孫廷才只是為了息事寧人，解決趙士程這武官不請自來的事。不過陸游卻沒有臉再待下去了，他本想招呼唐琬一同離開，卻找不到她的人，他猜想，自己方才與趙士程交鋒落了下風，她或許因此不高興先走了，所以他二話不說直接向孫廷才等人告別，急急忙忙的想回去安撫佳人。

「德甫，你怎麼會和陸游槓上的？」待眾人散去，孫廷才忍不住好奇地向趙士程打探，連手上的酒瓶都忘了要放回去。

「孫兄，我只是看不慣那陸游……呃……占著茅坑不拉屎。」趙士程想了半天，還是覺得這句粗俗的話最符合眼前狀況，雖然唐琬聽了可能會不太高興。

「占著茅坑……噗！」孫廷才略微一想才懂，差點沒笑岔了氣。「你這武官裡的異類，平常看你滿正直的，沒有文人的迂腐，想不到一開口卻是語出驚人，果然

是英雄難過美人關，居然是為了唐姑娘。」

他在文人之中還頗有地位，與趙士程算是誤打誤撞成為摯交，他自然很了解這個一點武功都不會的武官朋友，趙士程心性確實溫和正直，在朝堂也甚少與人交惡，想不到今日竟為了一個女人，和陸游槓上了，一點都不符合他的作風。

好不容易止住笑意，孫廷才搖頭嘆道：「唉，唐姑娘未嫁之時，在我們這個圈子可是仙女般的人物，如今她與陸游仳離，雖然聲名有損，但士子中對她虎視眈眈的人仍舊不少。只是陸游就像你說的，那個……占著茅坑不拉屎，所以大夥兒即使氣憤也無從說起，畢竟陸游才學出眾，家世又殷實，會試之牆對他而言如同薄紙，未來必然入閣升官，平步青雲，沒幾個人願意去惹他。」

「那就走著瞧吧。」憑趙士程宗室的地位，也不太把陸游看在眼裡。「陸游雖然文才高絕，不過還不是個官，不足為慮，橫豎我就是看不得唐姑娘受委屈。說不定明日京城大街上，還會傳頌著『趙士程力挫陸游於迎風閣』的小道消息呢。」

「你這傢伙平時不顯山不顯水，現在突然來了這麼一招，原來還能替你們迎風閣拉生意？陸游與唐琬被你這麼一攬和，文人武官爭風吃醋，誰都想來看看這個陸游首次吃癟的地方啊。」孫廷才不是笨蛋，腦子一轉突然懂了趙士程的用意，笑罵道：「你掛這承宣使一職真是浪費了，當官當得普普通通，事實上心力全放在做生意上頭，若是放你去邊疆，估計你能把整個大金國給買來。」

他怎會不知曉趙士程那點小毛病，趙士程這人什麼都好，就是省到了極點，雖然表面上一派文質彬彬看不出來，但這傢伙又不用上朝，卻天天到皇宮視事，看起來是勤奮，事實上根本只想在宮裡蹭幾頓免費的飯。

不過也難怪趙士程小氣到令人髮指，他的父親趙仲湜是個莽夫，只知打仗不知開源節流，犒賞屬下又是大手大腳；而趙母名門出身，也從不在意金錢，以為坐在廳堂裡，錢就會自個兒從天上掉下來，更不用說趙士程上頭還有十個哥哥，不是派駐在外就是坐鎮邊疆，十個武官十個錢坑，家裡的事根本鞭長莫及，偶爾還會來信回家哀嘆軍備困窘，若不是有趙士程做生意還算有一手，硬生生撐著，他趙家即使是宗室也要垮好幾次。

「好說好說，不過奉承我是沒有折扣的，而且孫兄，你可要多吃點，在我這迎風閣，沒吃完尚稱完好的食物，我可要打包回府的。」趙士程大笑而去。

孫廷才沒好氣地瞪了他一眼，連忙想回去招呼賓客，原本順手要將手上酒瓶遞還給小廝的，但回頭一想趙士程那傢伙之小氣，便仰頭咕嚕嚕地喝乾了瓶中的酒。

「哼！這酒老子可是付了銀兩的，沒喝還會被你收回府，不喝白不喝！」

文人的聚會總是在意形象，雖然孫廷才準備了許多美食，眾人也只是淺嘗即止，大部分的時間都在風花雪月，高談闊論，之後再微醺施施然而回，大有魏晉名士之風。

只不過這次聚會文人之首的陸游先行離去了，其他人似乎也失了勁頭，氣氛差了不只一點，最後草草解散，孫廷才也只好苦笑著送客。

一見客人走得差不多了，不會再用餐，精打細算的趙士程開始打包食物。

這些大多數原封不動的食物，基於不浪費的原則——其實只是捨不得那些食物被扔掉，他都會帶回府為府裡的人們加菜，這樣，府裡的膳食費不就又能省下一點了嗎？

於是，趙士程拿了兩個食籃，面不改色的先將桌上那十隻大夥兒連碰都沒碰過的烤雞給收了，想來也是，這種人人講求氣質高雅的宴會，擺幾隻烤雞只是為了撐場讓菜色增光，誰會真拔隻雞腿來啃，弄得整張臉油膩膩的……

才腹誹到這裡，他突然發現簾子之後似乎站了個人，他不解地走了過去，掀開一看——

「唐姑娘？妳還沒走？」趙士程目瞪口呆地看著眼前的唐琬，他作夢也沒想到會看到她這個德性，她右手拿了隻已經被啃出幾個缺口的雞腿，一張小臉油膩膩的，像隻貪吃的小花貓。

人膾俱獲，唐琬顯然也嚇了一跳，一口雞肉塞在嘴裡，捨不得吐出來，一時間卻也嚥不下去。「啊……」她完全想不到理由解釋自己的糗樣，可以認真回答老娘就是想吃肉肉肉肉肉嗎？

他愣了好久，才又問出第二個問題，「妳怎麼一個人躲在這裡？」

「那個，我……」她不著痕跡地把雞腿往旁邊隨手一放，油亮油亮的手隨便往裙子抹了抹，不禁開始擔心會不會把未來的隊友給嚇跑了。

「而且還一副……很餓的樣子？」瞧她一臉意猶未盡的模樣，趙士程忍不住又問。

「呃，我……」

「我明白了！」他突然大叫道。

「你明白什麼了？」唐琬愕然瞪大了眼，她都還不明白呢，他這是明白了什麼啊？

「那可惡的陸游，簡直不是個男人！」趙士程皺著眉頭，理所當然地道。

她一臉茫然，雖然她也不是很欣賞陸游，卻不知道為什麼她只是嗯嗯啊啊個幾聲，陸游就莫名其妙中了槍。

不過她迷惘的表情，看在趙士程眼中成了淒楚，讓他更加肯定自己的猜測，也更氣憤難平。

「妳在陸游那裡一定沒吃飽吧？」他想當然耳的自顧自點點頭。「陸游的母親唐氏專橫，在京裡也是出了名的，陸游一定是怕妳若是吃山珍海味，被唐氏知道了，他又少不了一頓罵挨，所以便委屈妳餓肚子，妳才會躲在這裡吃。」

「呃，你說的對。」既然他都把理由想好了，唐琬便順理成章地順著他的話回應，隨即她轉過頭去，快速拿出手絹把自己打理乾淨，等她回過頭來，又是那個淒楚哀怨的氣質美人唐琬。「其實我來這兒之後，從來沒吃飽過……」

她說的自然是來到人世之後，由於原本的唐琬幾乎是茹素的狀態，她取代唐琬之後，小春也來不及準備肉食，再加上她怕嚇到其他人，硬是克制了食量，所以根本沒吃飽過。

她變臉的速度，即便是朝中奇人異士看多了的趙士程，也不免嘖嘖稱奇，不過他將此歸咎於一個美女餓過頭了，連形象都無暇顧及，心中著實不忍，何況他原本就對唐琬印象極好，所以他心目中的她，做出什麼出格的事一定都有正當到不

行的理由。

看了看食籃裡的烤雞，又看向她顯然沒吃飽的樣子，他只猶豫了片刻，便拿出其中一隻，找了個盤子盛，送到她眼前。

「唐姑娘，禮輕情義重，這隻烤雞送給你，先解解飢吧。」說完，他在心中感嘆著，府裡的花匠抱歉了，你們的分先借我挪用送給美人吧。

唐琬不語，只是一臉無辜地看著食籃裡的其他烤雞，一隻雞給她解飢？真是開玩笑，一隻只夠她塞牙縫好嗎。

趙士程明顯感受到她目光中的渴望，在心裡罵陸游罵得更大聲了，那個臭男人，究竟讓她餓了多久？由於不忍她失望，他又硬著頭皮拿出另外兩隻。

「要不三隻烤雞給你好了，應該可以做為你幾天的糧食了。」看門的門衛不好意思了，你們的分也要送人了。

少來了，三隻只能吃一頓，而且還是很勉強的一頓……她幾乎是喪氣了，看著他的目光益發哀怨。

趙士程一咬牙，將兩個食籃都推給她。「好吧，全都給你吧。」

唐琬瞬間眼睛一亮，笑嘻嘻地喚來不明所以的小春，接收了所有的烤雞。「感謝趙公子，趙公子果然仗義。」

趙士程看起來正經八百的，性子卻是直爽磊落，而且不僅腦子好還慷慨，她幾乎已經決定了，他就是她以後的隊友。

「這是應該的，唐姑娘不必介懷。」趙士程笑得和煦，心裡卻在淌血。

爹啊、娘啊，你們少了好幾餐千萬別怪兒子，兒子也只是為了表現風度，要不是陸游那傢伙那麼小氣，兒子也不需要把府裡的糧食都捐了出去。

當他這麼想的時候，卻沒注意到自己比陸游小氣了好幾倍，幸好陸游沒有神技，聽不到他的心聲，否則只怕會氣到一病不起。

這廂烤雞交接底定，孫廷才也送完最後一個客人，回頭赫然發現趙士程居然和唐琬正聊著天，而且看起來聊得還挺開心的，他心裡有數，帶著揶揄的笑走了過去。

「德甫，不替我介紹一下？」雖是這麼說，但他卻不等趙士程開口，自己先涎著臉對著唐琬自我介紹，「唐姑娘久仰久仰，在下孫廷才，目前在翰林院忝任小小學士。」

「你不是已經自己介紹了，還用得上我？」趙士程笑罵道。

「我怕你忙著搜刮我剩下來的食物，沒空替我介紹。」孫廷才也消遣了回去，但這才發現不對勁。「咦？我的烤雞怎麼全都不見了？喂喂喂，德甫你也太不夠意思了，我還想回來每隻雞咬個兩口呢！」

「那個……孫公子……」唐琬不好讓趙士程揹黑鍋，免得他覺得她不講道義，於是她極為不捨卻又得假裝若無其事地道：「那幾隻烤雞，趙公子是大方送給我了，如果孫公子不方便，我再叫小春拿回來，你慢慢一隻隻咬吧。」

「不不不，唐姑娘，我開玩笑的，連德甫都大方一回了，我還能輸給他？你若有必要，就都拿回去吧。」孫廷才連忙搖手拒絕。

「謝謝孫公子，那小女子就卻之不恭了。」唐琬在心裡激動的大叫，終於有肉了！

終於有肉了！不過表面上她仍是一派溫婉多情。「趙公子、孫公子，時間不早了，小女子在此別過。」她話說得客氣，但心裡可是咬著牙想著，你們兩個千萬別客氣地攔住老娘，老娘趕著回家吃肉呢！

幸好兩位公子都很識相，而且時間確實也晚了，兩人一起送唐琬離開，難兄難弟立在門口，看著馬車離去，不由得嘆息。

「那個……唉，養一個女人果然費錢，你瞧瞧，我們連根雞翅都沒撈到。」趙士程搖了搖頭，雖然是心甘情願，但一次少了十隻雞，確實讓他肉痛啊！

「是啊是啊。」孫廷才極為認同地點了點頭，他為了文人的出塵之氣，在席上也是克制過的，結果回過頭來想飽餐一頓，卻什麼都沒了。

「難怪陸游會那麼小氣了。」趙士程又嘆。

「陸游小氣？你……」人家陸游可是送了枝價值連城的金釵給唐琬訂情的，這事兒全京城都知道，連兩人仳離了都沒有討回去，現在居然被趙士程這個小氣鬼嫌小氣？

可憐陸游今日根本是冤枉又冤枉，要是他知道了，恐怕會吐血三升吧。

「算了算了，就是不知道唐姑娘拿那麼多隻雞要做什麼，她一個人又吃不完。」孫廷才橫了好友一眼。

「一定是分給她府裡的家丁吧，唐姑娘那麼善良的人，當然不會只顧自己吃飽。」趙士程由她的反應推斷，她餓肚子，代表陸游用來藏嬌的金屋應該人人都餓肚子，像她那麼美好的女子，一定會把食物分給大家共享。

「說的是，也說不定她吃不完的就拿到路上布施了。」

「非常有可能，唐姑娘樂善好施，路上的乞丐有福了。」

「會不會她也可憐荒郊的那些野貓野狗？」

「一定是的，唐姑娘真是好心人啊……」

如果這兩個一般天真的男人，知道他們心目中完美的仙女唐琬，竟等不到回府，就在馬車上差點把十隻烤雞一個人吃光了，吐的血恐怕會比陸游吐的還要多出幾升吧……

第2章

趙士程發現，一向只在乎銀兩的他，最近心裡出現了另一個影像，而且占據了不小的位置，令他不時發愣，有時連飯都忘了吃。

那是唐琬。不管是初次見面有如出水芙蓉的她，或是一臉頑皮突顯可愛嬌媚的她，又或者是多愁善感令人憐惜的她，甚至是餓壞肚子像隻落難小貓的她，各種面向的她，在他腦海裡轉了又轉、轉了又轉，令他有些暈頭轉向，不知所以。

「德甫！德甫！」趙母坐於堂中，叫喚著已經呆站著好一會兒的兒子，見他仍無反應，索性把手上的核桃扔向他。

「哎！」趙士程左邊腦袋中了一記，這才回過神來，有些埋怨地望著母親。「娘，什麼事？」

「娘叫了你好幾聲了，怎麼你淨發呆呢？」她搖搖頭，又開始叨唸起來，「看來

真的要快些替你找門親事，讓賢慧的媳婦兒好好管一管你了。嗯，咱們趙家一門武將，老被人說只有匹夫之勇，所以替你找的媳婦，一定得出自書香世家，才華橫溢，溫柔婉約……」

「娘，這事不急。」他有些無奈地回道。

「怎麼會不急？你都二十好幾了，京城中如你一般年紀的男子，都已經是好幾個孩子的爹了。」趙母不滿的瞪著他，隨即有些期待的問：「難道你已經有好對象了？」

唐琬的倩影，此時不期然地浮現在趙士程的腦海中，令他的心狠狠跳了一下，不過表面上他依舊不動聲色，搖了搖頭，冷靜的道：「娘，沒有，孩兒沒有對象。」她表情一沉。「娘就知道，你這般呆頭呆腦又不風趣，性子又太正直了，娘就怕你根本不懂得如何追求女人，之前娘不是也給你找過幾個名門閨女，都是不錯的對象，也不知道你挑什麼！像上回那個郭姑娘，長相清秀，又會彈琴，不是很好嗎？」

「娘，但那個郭姑娘穿的是綾羅綢緞，頂上的金釵我看都比她腦袋瓜兒還重，出門必乘檀木祥雲大轎，還要有八個轎夫、四個婢女隨駕，排場比宮裡的娘娘還大，這樣的姑娘，養不起、養不起啊……」家裡有個不知人間疾苦的武將老爹和公主性格的老娘已經是大錢坑，他沒必要再搬一個回來。

「是這樣嗎，排場比娘娘還大？那可會得罪人的，不成不成。」趙母呆了一下，不過她在意的重點與兒子的考量相去甚遠，接着她又拈起手指仔細回想，瞬間目光一亮。「那上上回那個……華姑娘呢？華姑娘可是大學士之女，滿腹詩書，又精研佛學，氣質出眾。」

「華姑娘說，如果要約她出去，要先去大佛寺捐一座金塔。孩兒以為像華姑娘如此誠心向佛，娶了她怕是毀了她的出家大願啊！」說是這麼說，不過主要原因自然是趙士程捨不得捐一座金塔。開玩笑！那金塔要達到華姑娘的理想尺寸，可是得花掉他趙府一年的支出啊！

「還有這種事？那華姑娘就算了，萬一娶回來她突然想出家，那可不成。」她突然眉頭又一揚。「啊！還有那個沈姑娘呢？沈姑娘容貌才學都沒得挑，我記得她素衣釵裙很是簡樸，也沒有特別鑽研什麼佛學道家的，那她怎麼樣？」

「孩兒打聽過了，若要娶沈姑娘，她家要求聘金五萬兩。」他淡淡地道。

「不過是五萬兩……」

「五萬兩是府裡兩年的用度，可以讓娘妳買五百件之前進宮的那套對襟大袖衫禮服，外加三十套純金的雕花首飾。」

趙母根本對家中支出雙眼一抹黑，被兒子這麼一堵，頓時啞口無言，最後索性開始耍賴。「哼！我不管，總之娘又替你安排了一場相親，下個月宮裡舉辦花卉大會，你給我去參加！那個楊文昌大人的女兒楊仙荷，今年十七，長得是貌美如花，楊大人有心撮合，我趙家那麼多個兒子裡，我看就屬你最適合了。」

「楊仙荷？娘，楊大人與爹向有齟齬，怎麼會讓他的女兒與我相親？」趙士程狐疑道。

楊文昌是右丞相，是朝中文人派的領袖，和他爹是長年的死對頭，他怎麼想都不覺得楊文昌會把自己的女兒送上門來，任他趙家搓圓捏扁。

「你爹答應了。既然楊大人對你爹釋出善意，我們又何必反對？他們兩人在朝中不和，皇上早就不高興了。」她回得冠冕堂皇。

這下子他更不解了，據他所知，楊文昌可是出了名的老狐狸，這其中必然有什麼陰謀。他爹做事一向粗枝大葉，不太會去深思別人是不是盤算著什麼陰謀詭計，但這不代表他就必須照單全收。

「這可是為了朝中和諧，你千萬不能拒絕。」趙母狠狠的瞪著兒子，又叮嚀了一句。

既然都上綱到朝中和諧，再不答應恐怕這國家陷於風雨飄搖之中都要怪他了，趙士程只能苦笑著虛應故事，表示會去花卉大會看一看，至於要不要與楊仙荷相親，還是考慮考慮。

想到楊文昌不知道又要出什麼花招陷害自家老爹，他的頭又不禁痛了起來，有個莽夫般的老爹還真令人傷腦筋，他不但要穩住趙家的經濟，還要為老爹的官位想方設法，這年頭兒子真是太難當了。

花卉大會，是一年一度的大節日，這一天皇宮會對外開放，宮裡的花匠也會使出渾身解數，將花園裝飾得美崙美奐，許多官員富賈也會拿出家中的奇花異草，借與宮中展示給眾人欣賞，一方面也替自己添點名聲。

而在花卉大會上，男男女女又是精心打扮而來，哪個人看起來不比往常順眼？有鑑於此，宮中同時會特別舉辦詩文活動，讓男女組隊協力作詩。想來會來賞花的大多都是文雅之人，共組一隊又齊心協力，估計賽後會增加許多有情男女，更不用說若能拔得頭籌，定會被讚為郎才女貌，替花卉大會更添熱鬧和話題。

就是看中了這一點，趙母才會硬逼著兒子參加，希望他能和楊仙荷組隊，甚至能對上眼。

以往這樣的活動，唐琬都會避開不參加，因為她當時與陸游正情濃，自然不會來這種場合招蜂引蝶，不過今年不同，她已是自由之身，怕她在屋裡悶著，小春極其鼓勵她參加，且穿越後的她確實也是坐不住的人，再加上她猜想皇宮裡好吃的肉食應該不少，便答應了小春，低調前往。

進入會場，唐琬放眼望去，琳瑯滿目的花花草草，一張俏臉立刻垮了下來。「這裡看起來一點都不好玩嘛！」她是來吃肉的，這一堆植物她看了就反胃。

「小姐，妳不是來玩的，今日宮裡青年才俊齊聚，說不定有誰能入小姐的眼呢！」小春早已看不過去小姐一定要吊死在陸游這棵樹上，今日有如此好的機會，憑她家小姐的才貌，還怕沒人欣賞嗎？

唐琬笑睨著小春，現在她與自家活潑的婢女感情也不錯了，很自然地打趣道：「雖然我並未告訴表哥我會來，但這樣的場合他一定會出現的，我看是妳想與表哥的護衛王強相會吧。」

「小姐，不要笑人家！」小春沒有否認，羞答答地與小姐笑鬧著。

小春難得看小姐這麼高興，自然是極盡所能的取悅主子，怎料一個不小心，她撞到了人，一聲嬌呼從她身後傳來。

「唉喲！」

小春雖然知道撞得不重，不過畢竟是自己沒注意，連忙轉過身道歉，「不好意思、不好意思，小春沒注意到這位小姐在身後，是小春失禮了，小春在這裡向小姐道歉。」

被小春撞到的，是一名衣著華貴、妝容豔麗的年輕女子，而女子身邊還有幾名護衛，看著小春主僕的表情都極為不善。

即便小春誠意十足的道歉，年輕女子仍極為不滿的怒指著她罵道：「該死的賤婢，居然敢衝撞本姑娘！」

「抱歉，小春不是故意的。」唐琬見小春嚇傻了，連忙將人拉到自己身後的迴廊扶手內，自己也一手扶住柱子，避免對方硬要抓小春的可能性。

女子這才看到小春身前花容月貌、氣質脫俗的唐琬，目光又犀利了幾分。她一向自詡才貌雙全，一見到猶如青蓮一般的唐琬，也不免自慚形穢了幾分。

在這樣重要的場合裡，她無法忍受有人搶去她的風采，於是她決定要將唐琬整死在這裡，最好在花卉大會還沒進入高潮前，就先將這個女人趕走。

「妳知不知道本姑娘是誰？本姑娘可是右丞相之女！這個賤婢衝撞本姑娘就是不對，來人，給我掌嘴，然後拉出宮去。」女子便是楊仙荷，跋扈地命護衛動手。

「慢著！」唐琬怎麼可能眼睜睜看著別人欺負小春。「我說過，小春不是故意的，而且只是輕輕碰了一下，妳也沒有受傷，不是嗎？」

「等本姑娘受傷，就要了妳們的命！」楊仙荷見唐琬身旁就一個丫頭，推測她一定不是什麼官家子女，態度益發囂張。「妳捨不得這賤婢被掌摑，那就妳代替她好了。來人，動手！」

這女人之惡劣已然超出唐琬的忍耐極限，她之前放軟身段，只是想在公共場合維持溫婉的形象，不過既然有人給臉不要臉，那就別怪她不客氣，她以前在天庭，可也是遇神殺神、遇佛滅佛的狠角色！

她臉色一沉，扶在柱子上的玉手一用力，就要出拳打飛那囂張的女人，此時一道耳熟的溫醇男聲響起，化解了這一場殺劫。

「怎麼了？」

趙士程遠遠見到唐琬竟莫名其妙與楊仙荷攬和在一起，而且兩人之間劍拔弩張，思及楊仙荷似乎是個刁蠻的嬌嬌女，他擔心唐琬會出事兒，連忙走了過來。

小春一見到是趙士程，連忙由小姐背後跑了出來。「趙大人！快救救我們家小姐，那個什麼右丞相的千金，要抓我們小姐，還要打人！」

他眉頭一皺，看向楊仙荷。「楊姑娘，是這樣嗎？」

楊仙荷今日是奉父命要來和趙士程相親，她雖然內心也頗喜愛他的俊朗，不過他只是個承宣使，她不太瞧得起，而且認為他是走了狗屎運才能和自己配成一對，本就該奉承她才是，故而姿態更是擺得老高。

她小巧的下巴微昂，斜睨著他。「趙公子，不關你的閒事你就別管了，等我教訓

完這個女子，再與你敘話。」

「如果我非要管呢？」唐琬那氣憤又無奈的淒然表情，狠狠撩動了趙士程的心，令他的胸口隱隱作痛。

天知道，唐琬只是在克制自己別在趙士程面前，一掌把楊仙荷打飛罷了。

楊仙荷見他竟般不識相，氣得渾身發抖，脫口道：「趙士程，能攀附上本姑娘是你的榮幸，可別給臉不要臉，你以為本姑娘真看得上你嗎？要不是我爹要我來和你相親，我還不想來呢！」

這話她是說得有欠公道了，她沒想過，要比身分，趙士程的父親是武官之首，又是宗室，也不輸給她那文官首領的父親，何況趙士程好歹還有個官銜，她除去楊文昌的關係，可只是個平民。

趙士程在心裡已經把與她相親這件事畫去。「幸虧姑娘看不起趙某，否則趙某還要感到困擾，因為趙某是特地來找唐姑娘組隊的。」

「你要和她組隊」這是毫不留情的拒絕了楊仙荷，赤裸裸打了她的臉，她如何能忍？

「是的。唐姑娘，我找了你好久，咱們一起到劉太監那裡登記吧。」趙士程不再理會楊仙荷，朝著唐琬一揖，就要把人帶走。

楊仙荷氣惱的尖叫道：「趙士程！你敢把人帶走？你走了就別後悔！」

此話一出，她的護衛立刻攔在趙士程等人面前。

不過趙士程也不是省油的燈，他淡淡的喊了一聲，「李勇。」

一個高大健壯的漢子立刻由暗處現身，威風颯颯地站在楊家護衛面前，似乎只要對方動手，他也不在乎讓花卉大會添點紅。

文官家中的護衛，又怎麼比得上經過千錘百鍊的武官護衛呢？楊仙荷再恨，也只能看著趙士程毫無困難的帶走了唐琬主僕倆。

直到遠離了楊仙荷那跋扈的女人，趙士程才朝唐琬一揖。「唐姑娘失禮了，方才一時情急說要與你組隊，趙某沒有冒犯之意。」

男子邀女子組隊，通常是對對方有意思，他雖然真的有心，卻不好直接表明。

唐琬卻是聽得一頭霧水。「組什麼隊？」

他先一愣，隨即失笑。看來先前她真是被陸游牢牢護在手裡，不讓人覬覦，也是，以往的花卉大會，從來沒有看過她參加，難怪她不知情了。

趙士程很有耐心的解釋道：「花卉大會有詩文競賽，到報名處繳交報名費，男女自由組成一隊，合力作詩，頭名會有很豐富的彩頭，還會公開表揚。」

說實話，什麼詩文競賽她一點兒興趣都沒有，若是大胃王比賽她可能會很樂意參加，只可惜皇宮可能不會如她這個願，偏偏不能老實同他說，讓她好生煩惱，不知該怎麼拒絕才好。

她那困擾的神情落在趙士程眼中，自然讓他的心情沉了幾分，想來她還是在意陸游的吧？陸游沒有和她一起到場，怕是擔心自己的母親發現，不過即使如此，她應該也不會想和別人組隊，讓陸游難堪……

此時楊仙荷居然又出現了，而且還拉著一個大夥兒想都沒想到的人。

「唉喲，這麼巧又遇到了，剛好替兩位介紹，今日與本姑娘組隊的，便是陸游公子。陸公子才高八斗，文冠京城，相信你們都認識吧？」她剛才由旁人那裡知道了唐琬的身分，便故意去邀陸游，用楊文昌的官威逼陸游答應與她組隊，就是刻意要來讓趙唐兩人不痛快的。

陸游見唐琬又和趙士程在一起，臉色立刻變得很難看。

唐琬看到陸游更不開心，因為這個傢伙，她可是每餐都吃不飽，吃菜吃得她都懷疑自己快升天了。

趙士程卻完全錯估了唐琬的心事，以她的身分與心情，遇到陸游總是不好，他雖然心痛，卻也只能道：「唐姑娘，組隊之事是我主動邀請妳，妳不答應沒關係的。」楊仙荷一聽，立刻冷笑諷道：「傳聞唐姑娘才華橫溢，怎麼，現下可是怕了？花卉大會詩文比賽之首，可以參加御宴，這對趙公子可是天大的好事，可以在皇上面前露臉，唐姑娘不答允難道是沒本事，怕破壞了趙公子的機會？還是我誤會了，原來唐姑娘仍是對陸公子情意深重，所以一見到陸公子參賽，就想棄權了？」御宴！唐琬只聽到這兩個字，這不就代表有吃不完的肉嗎？而且還是御廚煮的，那肉的滋味肯定更上一層樓，她不參加才是傻了，於是她眸光晶亮的瞅著趙士程，篤定的道：「趙公子，我，參加！」

趙士程深深覺得，這一瞬間，他的心情光是用心情好到飛上天都不足以形容。

「好！唐姑娘，我們快去報名吧。」

兩人相偕離去，才剛轉進剛剛小春躲著的迴廊，陸游卻追了上來，臉色鐵青地喚道：「琬妹，妳……」

「我什麼我？和誰組隊是我的自由，天皇老子都管不著。」話音方落，唐琬突然一陣心虛，忍不住看了看天上，等一下應該不會有道雷劈在她身上吧？

不過陸游早就被她排除在隊友之外了，她便沒再理他，拉著趙士程就走，懶得再和楊仙荷與陸游囉唆。

「唐姑娘，妳真的願意與在下組隊？可別是賭氣……」趙士程見她走得急，一時間以為她不想面對陸游。

「唉，你別囉唆了！快告訴我御宴都有哪些菜色？」她可沒他那麼多心思，一顆心全被御宴給拉走了。

「啊？御宴的菜色？」為什麼話題會跳到這裡？他一呆，不過還是本能地回道：「應該不出一些精心烹調的雞鴨魚肉吧。」

唐琬聽得眉飛色舞。「雞鴨魚肉好啊……呃，我的意思是說，我會盡力不拖累趙公子，讓趙公子能參加御宴的，只是，那個報名費是多少？」

「一個人似乎是十兩銀子。」

十兩就可以吃到御宴，便宜啊！她興致高昂地摸了摸袖袋，嬌軀卻猛地一僵，為難地看向他。「我沒帶銀兩怎麼辦？」

趙士程馬上中了她的美人計，想都不想就脫口道：「自然是在下出了，唐姑娘別擔心。」

唐琬這才笑逐顏開，看得他心神蕩漾，伸手往口袋一摸，赫然發現今天恰好只帶

了二十兩，瞬間如夢乍醒，苦笑在心。

果然，養一個女人，好費錢啊……

後頭突然砰的一聲巨響，接著便是一陣混亂嘈雜，兩人下意識的回頭一看。

「唉呀！柱子怎麼突然斷了？廊頂塌了，壓到了陸公子，快救人！」

聽著不遠處的嚷嚷聲，唐琬心虛地看了看自己的手，默默地將手收進了袖子裡。對於廊柱為什麼斷了她可是心裡有數，她剛才手扶在柱子上，讓趙士程打岔沒能出拳揍人，這力氣自然全灌到柱子上了。

「唐姑娘，妳要不要過去看看？」趙士程見她神色陰晴不定，以為她擔心陸游，十分明理地問，雖然心頭隱隱覺得有些彆扭。

她才不會笨到過去自首呢！她裝模作樣地幽幽一嘆。「我們走吧，有楊姑娘在，陸游不會有事的。」

花卉大會的詩文比賽，男女一組，在御花園舉辦，園裡搭了座高臺，完成詩詞的男女將其貼於高臺上供人評賞。若是有特別傑出者，宮裡的管事太監還會高聲吟誦，激勵其他沒完成的或已完成的人，再做出更好的詩文，最後由幾位大學士品評，擇出最優者。

由於陸游受傷，楊仙荷只好臨時換了個文人當隊友，也因為甚少人知道先前楊仙荷與唐琬的爭端，最後看到唐琬居然與趙士程一組，雖然突兀，和受傷的陸游一聯想，卻也沒有那麼令人費解了。

今日詩文比賽的主題是花，只要做出的詩裡有花，就可過關張貼於高臺上。

唐琬有才女之名，而趙士程是個武官，他很自然的先讓她作詩，不過她自知穿越之後的她根本是個大草包，只能憑著歷史的經驗混口飯吃罷了，寫出來的字也根本不能看，所以她謙讓了兩句後，便由他執筆，她作詩。

此時不意一陣清風吹來，落英繽紛，她想到了以前在天上曾看過《唐伯虎點秋香》的戲碼，唐伯虎雖然風流，文學造詣卻是驚人的高，看在兩人都姓唐的分上，借他一首詩來用用，應該無妨。

「桃花淨盡杏花空，開落年年約略同；自是節臨三月暮，何須人恨五更風？撲簷直破簾衣碧，上砌如欺地錦紅；拾向研羅方帕裡，鴛鴦一對正當中。」這是唐寅的《落花詩》，也是她少數背得完整的佳句之一。

這般略帶哀愁的感覺，恰恰符合了現在的唐琬該有的心境，深深打動了趙士程。

「好詩！唐姑娘不愧才女之名，趙某深深佩服。想來等會兒臺上的劉公公一定會高聲吟出唐姑娘的詩，讓趙某也沾沾光。」他落下最後一個字後，又是讚嘆又是感慨，陸游有這般才貌雙全的佳人愛慕，著實令他十二萬分的羨慕啊！

唐琬開了大外掛，不過她可是臉不紅氣不喘，微微朝他一笑，便讓小春將詩交出去，她與趙士程則欣賞著別人的詩。

不多時，臺上的劉公公唱了一個諾，開始高聲吟起詩來，「桃花淨盡杏花空，開落年年約略同……拾向研羅方帕裡，鴛鴦一對正當中。此詩截至目前為止，諸位大學士評為最佳。」

臺下眾人聽到了，也紛紛讚嘆—

「好詩好詩！自比桃花想必是位姑娘，不知是哪位佳人所作？」

「婉轉哀怨，又切合了時令，劉公公，快告訴我們是誰作的詩啊！」

趙士程笑睨著唐琬，而她表面上羞澀，卻在心裡嘿嘿笑著，看來這才女也沒有想像中那麼難當嘛。

然而劉公公的下一句話，卻讓趙士程與唐琬齊齊變了臉色—

「此詩為右丞相楊文昌大人之女楊仙荷與王祥所作！」

此話一出，眾人譁然，不愧是右相之女，才學也是高人一等，紛紛恭維起楊仙荷兩人。

趙士程與唐琬面面相覷，接著同時望向楊仙荷那方，只見她遠遠地朝著兩個人冷笑了一下，似乎不怕他們拆穿。

拆穿也要有證據，他們有嗎？要是真要爭，只怕會讓人覺得文人輸不起，徒然令人瞧低了身價。

這時候去交詩的小春，哭哭啼啼地回來，一臉歉意地道：「小姐、趙公子，奴婢……方才奴婢去交詩，才走到一半就被楊姑娘的人攔住了，他們硬是搶走了小姐作的詩，說是要先品評看看，結果、結果就……」

無恥！趙士程緊緊皺起了眉頭，慶幸自己沒有當真聽父母的話，一來就和楊仙荷相親，如此無恥的女人，他連接近都覺得厭惡。

唐琬倒是沒那麼大反應，反正她的詩也是借來用的，被偷了一首她再借一首就是了，於是她遊刃有餘地對情緒大受影響的趙士程道：「趙公子，罷了，我們再作一首就是。」

「唐姑娘情志高潔，趙某欽佩。」這樣都能忍得住，他真是越來越喜愛她了。想不到楊仙荷這時居然帶著搭檔王祥，大搖大擺地走了過來，還刻意拉高了音量，笑道：「唉，詩文比賽都快結束了，怎麼不見唐姑娘與趙公子作出一首詩啊？趙公子是個武官也就罷了，唐姑娘不是京裡出了名的才女，可別到最後什麼都拿不出來，丟了臉啊！」

旁人一聽便知，楊仙荷這是故意找碴來了。兩美之爭，加上楊仙荷與趙士程父親的鬥爭關係，都讓這場交鋒有著特殊意味，每個人都興味盎然地等著看好戲。

趙士程性子耿直，看到她就氣不打一處來，連修飾都沒修飾便鐵青著臉道：「不是作不出來，而是作出來的詩被偷了。」

被偷了？眾人一聽，面面相覷，議論紛紛。

唐琬泰然自若地接話道：「既然詩被偷了，我們只好重作一首，只是腹中太多首詩，不知該用哪一首。」

楊仙荷臉色微變，她當然不會承認自己偷了唐琬的詩，橫豎對方也沒有證據，她就不信唐琬這麼短時間內能變出新花樣，譏諷地道：「唐姑娘既然這麼厲害，方才我以桃花自許，唐姑娘也馬上作一首桃花詩出來吧？」

「那有何難？」唐琬淡淡一笑，突然靈光一閃，輕輕吟道：「淺碧深紅大半殘，惡風催雨剪刀寒。桃花不比越州女……」

這首詩是袁宏道的《桃花雨》，她還把原本的杭州改成越州，只因唐琬祖籍是越州人，然而吟到這裡卻突然停了下來，倒不是賣關子，而是……她真的忘了最後一句。

她表面淡然，但心裡卻把自己的破爛記性罵了個十萬八千遍，怎麼在這緊要時刻腦子就不管用了？她選這首詩本來是想來諷刺楊仙荷的，現在反倒要給自己難看了。

想不到這個時候，趙士程卻慢悠悠地道：「淺碧深紅大半殘，惡風催雨剪刀寒。桃花不比越州女，洗卻胭脂不耐看。」

對了！就是洗卻胭脂不耐看！驚喜過後，唐琬一臉看到鬼似的表情望向趙士程，心想這傢伙不會也是穿越來的吧，怎麼連後人作的詩都知道？

趙士程微帶歉意朝著她一笑。「唐姑娘，不知在下接這最後一句如何？只是忽然覺得甚為適合，隨口就唸出來了。」

「接得好！」這樣都能讓他做出詩來，她簡直對他是佩服得五體投地。看來他的腦子比她想像的還要好，她改弦易轍換找他當隊友，真是再完美不過了。她壓下心中的狂喜，望向表情不豫的楊仙荷，淺笑道：「楊姑娘，方才那首詩，只是我們隨口說說，沒有針對誰，妳可別介意。」

哪有可能不介意，楊仙荷都快氣死了！她方才才自許桃花，這首詩不擺明了說她這殘花敗柳比不上越州女唐琬嗎？不過即使氣得發抖，她也只能裝作不知道，譏諷地道：「短短時間能作出這麼一首詩，也算不錯了，不過誰贏誰輸，還在未定之天。」

南宋詩人追求詞藻華麗，如此比較起來，自然唐寅的詩較為吃香，不過每個人都聽出了唐琬與趙士程的詩暗諷了氣焰囂張的楊仙荷，而且反應如此機敏，這詩也算是一絕了，所以真要說誰好誰壞，倒也難定高下。

趙士程自然也知道這一點，他不適合直接指責楊仙荷的劣行，不過既然唐琬與他一隊，他就不能讓唐琬吃虧，於是突然喝道：「拿筆來！」

李勇連忙送上了筆，他有模有樣地把方才的詩給寫了下來。由於家風影響，他的字呈現了金戈鐵馬的不凡氣勢，別人很難模仿。

待他寫好，也引來一陣讚嘆—

「好字啊！趙大人的字力透紙背，功力非凡！」

「不過我看這字……怎麼那麼眼熟呢？咦？這不是與方才楊姑娘交上去那首詩相同嗎？」

方才去高臺那裡「瞻仰」過楊仙荷大作的人，幾乎同時想起來那首被劉公公吟出的詩，那筆跡赫然跟趙士程的一樣，又想到方才趙士程說他與唐琬作的詩被人偷了，難道……

此刻，眾人看向楊仙荷的目光，都帶了點質疑與不屑，雖然沒有直接證據，不過大家似乎都篤定楊仙荷做出了竊人詩作的無恥之舉，連帶也貶低了她的人格，只是礙於楊文昌的面子，不敢明講而已。

一下子被千夫所指，楊仙荷氣得跺腳，直指著趙士程道：「趙士程，你別忘了今

天是來做什麼的，你不怕我看不上你？」

趙士程淡淡回道：「娶妻娶德，楊姑娘的德行趙某高攀不上。」

楊仙荷沒臉再待下去，冷哼一聲之後很快地掉頭走人，不過臨走之前，她惡狠狠地瞪了兩人一眼，她不會這麼輕易放過他們的！

趙士程與唐琬相視一眼，同時會心一笑，他們心頭都流過了一抹奇妙的感覺，彷彿在這一刻，兩人的距離縮得極近，那種初識的隔閡與什麼男女之防都化為烏有，剩下的是貼心與契合。

「趙公子今天是來相親的……」趙士程拒絕楊仙荷的方式那麼乾脆，不知為什麼令唐琬大為爽快，也來了興致故意逗他一下。「小女子不會破壞了什麼好事吧？」

「妳自己看看那楊仙荷，趙某感謝妳還來不及。」趙士程瞧她面色紅潤，在落花的襯托下美得脫俗，心頭震顫，意有所指地道：「我趙士程是個莽夫，所以期待未來的妻子，能德行高潔，才貌雙全，原以為找到如此佳人的希望渺茫，注定要孤寡一生，不過趙某最近發現，上天似乎還是眷顧我的。」

可惜他對「虎」彈琴，遲鈍的唐琬根本聽不懂他話中的暗示，只是他語氣中有一種真摯的感情，讓她莫名其妙的心兒直跳，臉龐發熱。

該死，她的身體是怎麼了？她下意識用雙手撫著臉頰，旁人看來她是一派羞怯，事實上她卻是在想著，自己奇怪的反應不會是因為被什麼法術還是詛咒暗算了吧？畢竟她在天上還有十一個敵手啊……

雖然她沒有回應什麼，不過光是那羞答答的模樣，趙士程已經很滿足了。他知道自己已經深深為她的風采傾倒，只要他真心誠意，相信總有一天會打動她的。

末了，趙士程與唐琬把新作的詩交上去了。

劉公公把整件事瞧在眼中，這首詩是用來諷刺楊仙荷的，他可不敢唸，且幾位評比的大學士也傷透了腦筋，因為楊仙荷的詩是偷來的，給第一誰能服氣？趙仲湜怕會惱火，唐琬趙士程的詩雖也不錯，不過要把這首詩評為最佳，只怕刁蠻的楊仙荷會讓她父親來找他們麻煩。

他們既不想得罪楊文昌，也不想得罪趙仲湜，最後絞盡腦汁，只好昧著良心將今晚的頭名頒給了原本排在第三的人。

獲勝的人也知道楊、趙兩人在朝堂上鬥爭得厲害，在得過這項殊榮時，膽顫心驚，冷汗直流，心裡狂罵著幾位大學士真是老奸巨猾啊！